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gyu Intelligent Agricultural Holdings Limited

從玉智農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75)

內幕消息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

董事會會議延期；

及

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從玉智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第 13.49(3)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將無法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鑒於因為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為完成審計程序，需要從銀行、供應商及客戶處取得若干審計確認，以及關於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的評估結果。因此，本公司需要額外的時間編製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本公司正與其附屬公司及核數師密切合作，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及文件，以盡快完成審核程序。本公司預期將延遲約兩星期，並會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9(1)條，本公司須不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將無法按上市規則的要求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9(3)條，本公司如未能按規定時限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則必須公佈根據尚未與核數師一致協定同意的財務業績所編製的業績（如有該等資料）。董事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本公司於此階段不宜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因為有關管理賬目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或狀況。

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6(2)條，本公司須不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由於本公司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預期可能亦會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

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一旦落實，將不符合上市規則第 13.46(2) 條的規定。二零二四年年報的預計寄發日期將於適當時候公佈。

董事會會議延期

董事會宣佈，由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刊發延遲，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將延期召開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董事會會議的日期。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發佈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i)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ii)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iii)董事會會議日期；及(iv)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的任何最新情況。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從玉智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林裕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林裕豪先生及王慧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邵華先生、朱柔香女士及李楊女士。